

一百一十二年度綜合所得稅速算公式(單位:新台幣元)

級別	綜合所得淨額	X	稅率	-	累進差額	=	全年應納稅額
1	0~560,000	X	5%	-	0	=	同上
2	560,001~1,260,000	X	12%	-	39,200	=	同上
3	1,260,001~2,520,000	X	20%	-	140,000	=	同上
4	2,520,001~4,720,000	X	30%	-	392,000	=	同上
5	4,720,001 以上	X	40%	-	864,000	=	同上

一百一十二年度免繳所得稅之最高薪資：

一百一十二年度/扶養人數	0	1	2	3	4	5
單身	423,000	515,000	607,000	699,000	791,000	883,000
夫妻(只有一方有薪資所得)	639,000	731,000	823,000	915,000	1,007,000	1,099,000
夫妻(雙方均有薪資所得且高於\$207,000)	846,000	938,000	1,030,000	1,122,000	1,214,000	1,306,000

※ 若夫妻均要申報,其金額是夫妻薪資合併之金額,夫妻每人薪資不得少於\$207,000 元。 PS 扶養人數不包括"配偶"

一百一十二年度基本項目標準：

免稅額	一般	92,000
	年滿 70 歲以上納稅義務人本人及配偶或其受扶養之直系尊親屬	138,000
標準扣除額	單身	124,000
	夫妻	248,000
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	二擇一從高減除：定額扣除每人每年 207,000 元（未達 207,000 元者就其薪資所得額全數扣除）；或核實減除—特定費用（職業專用服裝費、進修訓練費、職業上工具支出）減除，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且每人全年各項的減除金額以薪資收入的 3% 為上限。	

扣除額：列舉扣除額：

項目	適用範圍	金額	證明文件
捐贈一般（現金、實物）	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	綜合所得總額 20% 為限。	受贈單位開立收據正本。
捐贈政府（現金、實物、土地）	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	核實認列無金額限制。	規定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。
人身保險費	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	每人 2 萬 4,000 元。 全民健保保險費不受金額限制。	保費的收據正本或相關證明。
醫藥及生育費	本人配偶及申報受扶養親屬的醫藥和生育費用。※有保險給付部分不得扣除	核實認列無金額限制。	有填具抬頭之單據正本或相關證明文件。
災害損失	受有保險賠償及救濟金部分不得扣除。	核實認列無金額限制。	國稅局核發之證明文件（公文）。
自用住宅購屋借款利息	每戶以 1 屋為限，且房屋為本人、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所有，於課稅年度在該地址辦妥戶籍登記，且無出租、供營業或執行業務者使用。詳細內容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	支付之利息應先扣除儲蓄投資特別扣除額後，以其餘額申報扣除，且每戶以 30 萬元為限。	當年度繳納利息單據正本。 註：利息單據上如未載明該房屋之坐落地址、所有權人、房屋所有權取得日、借款人姓名或借款用途，應由納稅義務人自行補註及簽章，並提示建物權狀及戶籍資料影本。
房屋租金支出	供自住。申報有購屋借款利息者不得扣除。	每戶以 12 萬元為限。	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。
政治獻金	法規定之捐贈	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	所得總額 20% 為限，最高 20 萬。對同一擬參選人最高 10 萬元。
公職人員候選人之競選經費	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	於規定最高金額內減除政府補貼競選經費後之餘額。	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。
依私立學校法之捐贈	請至財政部網站查詢	不超過綜合所得總額 50%。	檢附受贈單位收據正本。

特別扣除額

財產交易損失扣除額	若當年度無財產交易所可供扣除或扣除不足可以以後 3 年之財產交易所扣除之。	不得超過當年度申報之財產交易所所得。	實際買賣文件影本。（私契及價款收付記錄、法拍通知書或其他）。
儲蓄投資特別扣除額	屬金融機構存款、公債、公司債、金融債券之利息。	每戶 27 萬元為限	
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	領有殘障手冊或身心障礙手冊或嚴重精神病人。	每人 207,000 元。	附殘障手冊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。
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額	納稅義務人申報扶養之子女就讀大專以上院校之子女教育學費。但就讀空大、空專及五專前 3 年者不適用。	每人 25,000 元，不足 25,000 元以實際數為限	繳費收據影本或學生證明文件。
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	納稅義務人申報扶養五歲以下之子女。但其全年綜所稅適用稅率經減除本扣除額後，在 20% 以上；或股利按 28% 單一稅率分開計稅；或基本所得額超過 670 萬者，不得扣除。	每人 120,000 元	不須提供任何證明憑據。
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	納稅義務人、配偶或受扶養親屬為符合衛福部公告須長期照顧之身心失能者。但其全年綜所稅適用稅率經減除本扣除額後，在 20% 以上；或股利按 28% 單一稅率分開計稅；或基本所得額超過 670 萬者，不得扣除。	每人 120,000 元	不須提供任何證明憑據。